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王海波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26 日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举行，采取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

4、本次董事会由王海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采取审慎的态度对公司的募投项目之“民用离心泵产业化项目一期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符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募投项目之“民用离心泵产业化项目一期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2020-052）及相关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20年6月3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